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函

地址：202301 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
聯絡人：李婕安
電話：02-2462-2192#1154
電子信箱：katerain@mail.ntou.edu.tw

受文者：國立中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30日
發文字號：海人字第115001516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1150015169-0-0.pdf)

主旨：本校徵求第十二任校長候選人，期間自115年6月30日起至115年7月29日(星期三)止，敬請惠予公告並推薦適當人選，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校第12任校長遴選委員會115年5月29日第1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徵求期間自115年6月30日至115年7月29日，凡有意推薦者，請於公告之收件截止日(115年7月29日)下午5時前，將所有資料(含紙本及電子檔案)寄(送)達本校：

- (一)應繳書面資料：本校第十二任校長候選人自我檢核表、本校第十二任校長候選人推薦人連署資料表、本校第十二任校長候選人資料表及相關證明文件。
- (二)紙本限以郵局掛號或快捷郵件或派員遞交至：202基隆市北寧路2號人事室，收件者「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第12任校長遴選委員會」。

(三)電子檔案請以電子郵件寄至本校人事室電子信箱：

person.ntou@gmail.com。

(四)上開紙本或電子檔案需於115年7月29日下午5時前寄(送)達，任一逾期恕不受理，郵寄者請以郵戳為憑，派員遞交者以送達本會並經本會簽收之時間為準，電子檔案以電子郵件寄出時間為準。另繳交之資料恕不退還。

(五)資料寄出後敬請來電確認，聯絡人：人事室周組長、李小姐02-2462-2192，分機1151或 1154。

三、檢附本校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徵求第十二任校長候選人公告及應繳書面表件各1份。另相關資訊及公告內容請至本校網站首頁(<http://www.ntou.edu.tw>)連結「校長遴選專區」逕行參閱下載。

正本：教育部(請函轉駐外文教單位)、中央研究院、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本校校友總會、公私立大專校院、本校各一二級單位

副本：本校第十二任校長遴選委員會、秘書室、人事室

